



世界文明史研究丛书 3

# 现代欧美国家宗教 多元化的历史与现实

董小川 / 著



上海三联书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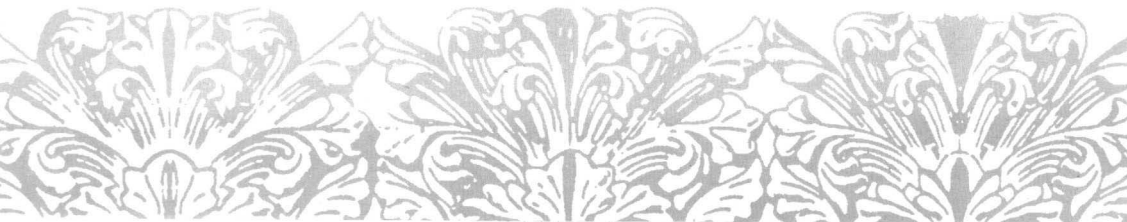
世界文明史研究丛书 3

# 现代欧美国宗教 多元化的历史与现实

董小川 / 著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欧美国家宗教多元化的历史与现实 / 董小川主编.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8. 3

(世界文明史研究丛书 / 王晋新主编)

ISBN 978 - 7 - 5426 - 2743 - 8

I. 现… II. 董… III. ①宗教—研究—欧洲②宗教—  
研究—美洲 IV. B9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18590 号

---

## 现代欧美国家宗教多元化的历史与现实

---

著 者 / 董小川

责任编辑 / 杜 鹏

装帧设计 / 鲁继德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0031) 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

<http://www.sanlian.com>

E-mail: [shsanlian@yahoo.com.cn](mailto:shsanlian@yahoo.com.cn)

印 刷 / 上海叶大发展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0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640×960 1/16

字 数 / 280 千字

印 张 / 22

---

ISBN 978 - 7 - 5426 - 2743 - 8/K · 123

定价: 39.00 元

## 序 论

有史以来,欧美主要国家的宗教信仰问题就是欧美问题研究的重要内容。它不仅仅是思想意识和文化形态的问题,同时也是政治体制和经济发展源泉问题;不仅仅是信仰领域的演化问题,同时也是宗教领域本身的发展问题。现代欧美宗教信仰有两个明显特征:一个是宗教信仰多元化;另一个是宗教世俗化。本书要探究和阐述的主要是现代欧美宗教信仰多元化的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宗教信仰多元化所涉及的问题不仅仅是宗教信仰问题,或者说不仅仅是一个个人信仰的意识问题,在很大程度上这还是一个重大的社会问题,甚至是一个全球性的、全人类的社会问题。宗教信仰多元化不仅仅涉及各个国家宗教政策,还涉及社会制度、民主进程、人权保障等问题;不仅仅是信仰自由和思想自主的问题,还是文化变迁、意识进步和科学发展的问題;不仅仅是信仰领域、神学领域的问题,还涉及政治制度和世俗生活问题;不仅仅是个人问题和民族问题,还涉及集体主义和种族与人种问题。在这种复杂的情况下考察现代欧美宗教多元化问题,需要研究的问题自然是多方面、多视角的:我们不但要考察现代欧美宗教多元化的历史成因,还要了解其发展脉络、表现、特点、后果,甚至未来走向等问题。

现代欧美宗教信仰之所以会形成多元化特点,既有宗教本身发展和变化的原因,又有政府在宗教信仰自由问题上的政策原因,同时,还有移民及其宗教信仰的扩散、文化传统和风俗习惯的积淀因素。因此,现代欧美宗教多元化的历史成因是十分广泛和复杂的。

## 1. 基督教的分裂与发展

自古代罗马时期以来,欧美就是一个基督教社会。在某种意义上讲,欧美社会的历史就是一部基督教分裂与发展的历史。

基督教在罗马帝国下层社会产生以后,逐渐被上层统治者所容纳和接受。313年,西罗马帝国皇帝君士坦丁大帝和东罗马帝国皇帝李锡尼达成协议,随后由李锡尼发表敕令,是为《米兰敕令》,确立了基督教的合法地位。392年,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395年罗马帝国分裂以后,东西方教会在对教义、《圣经》等问题理解不同而发生的争端,已经在事实上造成了基督教的分裂,双方自立教皇,又互不承认教皇的地位,曾经出现三个教皇并存的局面。尽管如此,西方基督教并没有公开分裂。1054年,双方彻底决裂,双方的教皇和皇帝分别宣布开除对方教籍,西罗马帝国的基督教是为天主教,东罗马帝国的基督教是为东正教。16世纪宗教改革以后,从天主教中又分裂出新教各个派别,是为基督新教,从而形成了基督教的三大主流派别。

天主教(Catholic)一般又被称为罗马天主教,在意大利、法国、西班牙、葡萄牙等西欧国家盛行,天主教在那里都曾经是国教。天主教还是当代美国的最大教派,天主教人口占美国总人口的1/4以上。天主教具有世界上最严格的规范、信条和组织、教阶制。但是,欧洲还有一些天主教信徒并不属于罗马天主教,如东仪天主教,就属于非罗马天主教。所以,即使天主教也是有差别的。

从历史看,天主教是最为保守的宗教。但天主教本身也是在发展的。特别是20世纪60年代以后,天主教在教义和信条等方面都进行了重大改革。1962—1965年在梵蒂冈召开的“天主教第二次主教大会”,史称“梵二会议”,是天主教历史上的一个里程碑。该会议对天主教教义和政策作出了重大调整,使之更加适合时代的特征,变得尊重科学、承认世俗利益和权利的现实性等等。

事实上,天主教内部也是多元化的,历来就有罗马天主教、法国天主教、美国天主教、波兰天主教等不同国家和民族之别,此外

还有所谓“虔敬天主教徒(A Devout Catholic)”、“活动天主教徒(An Active Catholic)”、“实践天主教徒(A Practicing Catholic)”、“公共天主教徒(A Communal Catholic)”、“非隶属天主教徒(Disaffiliated Catholic)”等之分。<sup>①</sup>

东正教(Orthodox)一般也称为正教,主要在东欧国家流行。在历史上,拜占廷、希腊和俄国都曾经认为自己是正统的或主流的东正教。东正教的经典是《尼西亚信经》,东正教在得救之道上强调“道成肉身”而非“救赎论”。东正教教会与天主教的最大差别是教会从来没有也不主张凌驾于世俗国家政府首脑之上,而是依附于国家。历史上的东正教始终受控于世俗政府首脑,如拜占廷皇帝、俄国沙皇,因此教会成为国家政权的工具。东正教主持也不称主教,而称牧首。

东正教内部也是多元化的,历史上就已经形成了拜占廷正教、希腊正教、俄罗斯正教、亚美尼亚正教、保加利亚正教以及罗马尼亚正教等区别。

自宗教改革时期产生以后,新教(Protestant)从来就没有形成统一的教会和教派。在英国的威克里夫掀起宗教异端运动以后,要求改革罗马天主教的呼声和运动在欧洲许多国家出现,其中主要有后来形成的、被统称为新教的德国路德教、瑞士加尔文教、法国胡格诺教、英国安立甘教(圣公会)。随着历史的发展和演进,新教内部又出现了众多的教派,如长老派、独立派、循道派、贵格派(又称教友派)、浸礼派、归正派、基督教科学派、基督复临安息日派、救世军、震荡派、和平使者运动、五旬节派、摩门教等等,至于天堂之门、戴维派等边缘宗派就更是五花八门、随时随地都在产生。

在英语中,宗教内部的各种派别是有区别的,其中教派(Denomination)一般是指比较正宗的派别,宗派(Sect)是指不很

① Wade Clark Roof, William McKinney, *American Mainline Religion, Its Changing Shape and Future*,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New Brunswick and London, 1987, p. 71.

正宗又有一些独立特点的派别,而小集团(Cult),我国一般称之为邪教,则具有某种阴谋或奇特主张的派别。这些派别往往是后来兴起的,通常被称为边缘宗教或新兴宗教。由此看来,欧美宗教多元化的历史首先是从基督宗教内部开始发展起来的,这种发展从基督教分裂为天主教、东正教和基督新教三大主流为开端,后又形成各种各样的天主教、东正教和新教派别,使欧美基督宗教形成了多元化现象。

自从天主教与东正教正式分裂以来,二者有着完全不同的历史发展轨迹。与罗马教会把教皇作为唯一的超越国界的宗教最高领袖不同,东正教会与地方或国家的教区间的联系都较为松散,没有单一的管理等级制。罗马教会传统是只有一部权威的教规,东正教会却没这样的教规。在各个不同的东正教国家地区,教会法规也是各不相同的。另外,历史上东正教会对教义的解释比罗马天主教会宽泛,在执行教规时也比罗马天主教会松散。古代的教规在当代条件下已经是不合时宜的了,执行起来很困难,所以,改革正统的教规已经势在必行。与东正教会相反,罗马天主教以严格遵守教规著称。因为罗马天主教会以维护秉承上帝旨意建立的神圣机构的不可侵犯的法律权威为己任。西方的这种法律教条化的观点,有益于教规的延续,有助于加强教皇的政治权威,使教会权力凌驾于世俗政权之上。罗马天主教会的圣法理论影响了它的末世论,使最后的审判、上帝的裁决等观念主宰人们的头脑。<sup>①</sup>而16世纪以来从天主教分裂出来的新教则与天主教和东正教又有不同:通常,新教各个教派的宗教仪式比较简单,教规比较松弛,教理比较接近科学,因而新教教派更为纷杂。

## 2. 移民与其他宗教的传播

自地理大发现以来,世界殖民化已经使各种族和人种混杂在一起,现在已经很难再找到从前那种纯粹的单一的民族国家,在当

---

<sup>①</sup> Benz Ernst, *The Eastern Orthodox Church: Its Life and Thought*,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63, pp. 42—47, 69.

今世界的许多国家,多种族、多人种和多民族已成为民族构成的基本特征。另外,自古代以来,人口迁移现象就已经发生,近代以来更加突出,二战以后尤为频繁,再加上殖民主义的掠夺和推动,形成了许多流动人口,或者说是散居的民族,例如犹太人,就是一个典型的例证。在希伯来圣经中,有“diaspora”一词,字典中翻译为“散居在外的人”或“散居的犹太人”。事实上,这种散居的民族何止犹太人,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都有或多或少的外来人口,这些人都是散居者。哪里是他们的家?哪里是他们的祖国?都是不定因素,他们的文化传统可能是从出生地带来的,也可能是在生活的当地学习的,他们的民族可能是确定的,但其民族性却是不确定的。<sup>①</sup>

自地理大发现以后,资本主义便开始由欧洲向全世界扩散。这种扩散带来了两个明显的后果:一个是伴随着领土扩张和政治侵略,欧洲基督教会的势力开始向外伸展,欧洲基督教文化不断向世界其他地区传播,使欧洲文化向其他文化地域渗透;另一个是伴随着世界各地的移民进入欧洲国家并带来了他们的特有宗教和文化,使欧美各国宗教多元化现象更加明显和突出。

最初,移民给西方社会带来的并不是宗教问题,而是其他社会问题,如阶级矛盾、种族关系和社会稳定等等。欧洲学者对这种由移民带来的社会问题的研究已经开始。各种理论应运而生,其中主要有这样三种理论比较流行:(1)“阶级理论(Class Theory)”。有些学者认为,由于工人是分为上层和下层的,现在雇主和政府又把工人分为本国的和外国的,这样,所谓民族性和种族性已经不再重要,而阶级关系才是目前西欧移民所面临的主要问题,而反种族主义运动已经成为阶级斗争的组成部分,民族政策也在本质上属于阶级政策问题了;(2)“种族与人种理论(Ethnicity/Race Theory)”。有些学者认为,移民的种族认同十分重要,种族政治

① Grant H. Cornwell and Eve Walsh Stoddard, *Global Multiculturalism,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Ethnicity, Race, and Nation*,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New York, 2001, p. 145.

至少在可以预见的时间内继续下去。在一些研究中,多种族认同、多宗教认同的问题在移民政治中还将扮演一个相对独立的角色。在这种观点来看,移民应当按照不同的人种、种族或宗教的线索来分别考虑他们的政治利益。每个群体特定的政治参与方式都是由该群体的社会进程发展而来,并且和该群体与其他群体之间是否相互歧视或相互友好有关。所以,这一理论把人种、种族、宗教问题看成为欧洲移民所面临的主要问题;(3)“体制渠道理论(Institutional Channeling Theory)”。有些学者认为,人种和种族问题的存在是由某种移民政策和管理方法所带来的。在现代社会里,关于公民管理和入籍法等政策法规对移民的融合与种族关系的和谐具有最重要的冲击作用。有学者把移民的行为归因于所在国的政治结构,因为那些法律和政治机构都限制了移民的选择自由。这里所说的政治机构包括政治党派、商业联盟、宗教和人道主义非营利性组织等。他们就像这些机构的守门人,控制着通向移民可以参与的政治机会的入口。<sup>①</sup> 可以认为,不论是阶级问题还是种族或人种问题,都与宗教问题息息相关。多阶级、多种族、多人种社会事实上本身就意味着多宗教信仰。

在外来移民问题上,美国是最突出的一个。作为一个移民国家,事实上,除了本土出生的人而外,所有的美国人都是外来的。这是美国宗教多元化的根本原因。即使在欧洲,外来移民也成为那里宗教多元化的重要导因。据统计,在1996年,外国人口在总人口的数量中,在比利时达到9%,在法国超过了6.3%,在德国是8.9%,荷兰是4.5%。总共有19%的瑞士人口不是该国公民,在欧洲,外国人口最多的是卢森堡,外国人口最少的是列支敦士登。<sup>②</sup> 有关欧洲国家外来移民的问题,让我们再来看看下面这个统计表:

---

① Rund Koopmans and Paul Statham, *Challenging Immigration and Ethnic Relations Politics, Comparative European Perspective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2000, pp. 234—236.

② Ibid. p. 236.

西欧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外来人口统计表(千人)<sup>①</sup>

| 国 家 | 1980 | 1985 | 1990 | 1995 | 1995 年占<br>总人口比例% |
|-----|------|------|------|------|-------------------|
| 奥地利 | 283  | 272  | 413  | 724  | 9.0               |
| 比利时 |      | 845  | 905  | 910  | 9.0               |
| 丹 麦 | 102  | 117  | 161  | 223  | 4.2               |
| 法 国 | 3714 |      | 3597 |      | 6.3               |
| 德 国 | 4453 | 4379 | 5242 | 7174 | 8.8               |
| 爱尔兰 |      | 79   | 80   | 94   | 2.7               |
| 意大利 | 299  | 423  | 781  | 991  | 1.7               |
| 卢森堡 | 94   | 98   |      | 138  | 33.4              |
| 荷 兰 | 521  | 553  | 692  | 728  | 5.0               |
| 挪 威 | 83   | 102  | 143  | 161  | 3.7               |
| 葡萄牙 |      |      | 108  | 168  | 1.7               |
| 西班牙 |      | 242  | 279  | 500  | 1.2               |
| 瑞 典 | 422  | 389  | 484  | 532  | 5.2               |
| 瑞 士 | 893  | 940  | 1100 | 1331 | 18.9              |
| 英 国 |      | 1731 | 1875 | 2060 | 3.4               |

尽管上面统计表所反映的欧洲国家的外来移民所占的比例都不是很大,但这些移民所持有的文化和宗教信仰已经和正在扩大那里的文化和宗教信仰多元化。这些国家的外来人口要么为信仰伊斯兰教或土著宗教的非洲人,要么为来自东欧的东正教、犹太教信仰者,要么为来自东方的佛教、道教、印度教、锡克教等东方宗教的信仰者。在这种形势下,现代欧美宗教多元化不断扩大是很正常的。

与移民相关联的紧张状况和冲突已成为全欧洲政治日程的头

① Stephen Castles and Mark J. Miller, *The Age of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Population Movements in the Modern World*, Macmillan Press Inc., Hong Kong 1998, p. 80.

等问题。今天的欧洲人已经生活在一个多元文化主义的社会。由于居住国的需求,以前的移民和殖民地时代的劳动力已经变成了所居住国的永久居民。早在1945年之前,欧洲就经历了移民大量迁往邻国的问题。那些永久性移民承受了彻底的、常常是十分痛苦的个人同化过程。他们适应了新国家的语言和风俗。来自于东方、东欧和中欧的犹太人以及二战前由于宗教迫害、内战和革命中逃出来的难民都经历了同样的过程。但是,战后进入欧洲的移民则完全是另一种情况。1945年战争结束后不久,在西欧快速的经济增长和劳动力短缺的刺激下,许多国家都制订了招募外国劳动力的方案。截至20世纪50年代中期,在西欧国家输入的移民中既有欧洲边缘地带和发展中国家的,也有前海外属地和殖民地的。但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不论是那些移民个人本身、他们的母国、还是他们现在所在的国家,都没有把他们看成是永久的移民。由于最初主要考虑满足本国的工业对于廉价劳动力的需求,欧洲各国政府都没有为考虑到解决大量移民工人所带来的社会和政治影响问题采用合作政策。到了20世纪70年代,这个问题已经发展到了一个关键时刻,石油风波使劳动力输入国家的经济迅速恶化。有组织的反移民活动已经出现,民族关系剧烈恶化已经成为事实。因此,所有的移民输入国都开始禁止新移民入境,同时开始整治战后各种移民建立的社区,这些社区已经发展得更为多样化,并且有更多社会经济分化。<sup>①</sup>

### 3. 宗教容忍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实行

自中世纪以来,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问题就摆在各个国家领导人面前。不论世俗政权还是神权体制的统治,都无法回避这一问题。也正是由于欧美各国或早或晚基本上都实行了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的政策,才形成了宗教信仰多元化的事实。

在英国历史上,自从亨利八世与罗马教廷决裂后,宗教信仰自

<sup>①</sup> Rund Koopmans and Paul Statham, *Challenging Immigration and Ethnic Relations Politics, Comparative European Perspectives*, pp. 233—234.

由问题曾经长期没有得到解决。从都铎王朝到斯图亚特王朝,从血腥玛丽到查理一世,宗教信仰成为英格兰人的政治标签。17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被西方学者称为“清教革命”,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当时英国宗教信仰问题的分歧;英国从内战期间开始就曾经多次颁布宗教容忍法令,在很大程度上也正是要解决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的问题。从威克里夫发难并遭到谴责开始,英国曾经发生多次迫害异教徒的事件,这既是导致大批清教徒移民北美的主要原因,也是走向宗教信仰多元化的表现。尽管英国从17世纪开始就多次颁布宗教容忍法案,试图解决宗教信仰自由的问题,但这个问题直到19世纪中期才最后解决。

在美国历史上,宗教信仰自由问题也不是像人们所想象的那样顺理成章。虽然许多英国人移民北美是为了逃避宗教迫害,但是,北美殖民地并不是一块宗教信仰自由的土地,例如,新英格兰等殖民地实行的就是僧侣寡头政治体制,这种制度不但全面承袭了欧洲政教合一的传统,而且使宗教政治更加强化,宗教在社会政治、文化、甚至经济中居于不可替代、不能怀疑的地位。1631年5月8日,马萨诸塞宣布,除教会成员外,其他人都不能成为自由人,在这个政体中都不能给予自由,这样,不是教会成员则无权参与政府事务。1784年新罕布什尔宪法第二部分第14款规定,国会代表必须是新教徒。很明显,这种僧侣寡头政治统治不实行宗教容忍政策,宗教迫害问题十分突出。美国独立后,宗教信仰自由问题也没有很快解决。美国1787年宪法中关于宗教问题的内容只在第3部分第6款有这样一句话:“在美国,永远不得把宗教考察作为政府官员或公职人员的录用资格”(no religious test shall ever be required as a qualification to any office or public trust under the United States)。美国宪法的这一规定保证了公民间不得有宗教歧视,但并没有确定宗教的地位,更没有保证宗教信仰自由。1791年的宪法第一修正案对宗教信仰自由问题做出了明确的规定:“Congress shall make no law respecting an establishment of religion, or prohibiting the free exercise thereof”。人们对这段文字的翻译有所不同,但基本意思都是“国会将不制定确立国教或

禁止宗教自由活动的法令”。<sup>①</sup>可见,美国宗教多元化的现实是以法律为基础的,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的政策成为宗教多元化的保证。

除了英国和美国以外,欧美其他国家也是一样,例如,加拿大在1978年就在法律上规定了“多元文化主义”的国策;法国等国家早就废除了国教,在国家政府政策上保证其他宗教的合法性和安全感;而在仍然保持国教的国家,如北欧各国,虽然国教依然存在,但国家奉行的是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政策,使其他宗教获得了与国教同等的地位。

当然,我们在讨论欧美国家实行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政策的同时,不能忘记宗教与政治不可剥离的关联。尽管现代欧美国家基本都实行政教分离政策,但这仅仅是教会与政府的分离,并不意味着宗教与政治的分离。有西方学者认为,不论今天的情况如何,宗教无疑曾经而且不久前在欧洲各处都占据显著地位,对它的讨论曾经成为哲学争论和政治矛盾的中心。在欧洲大陆历史上的某些时期,宗教的影响几乎是无与伦比的。不考虑宗教问题就无法理解人们为什么关注那些事务、为什么有那样的反应和行为。宗教是历史的内容,它影响到政治、思想和文化等许多领域。在欧洲,几乎每一个国家历史的形成和事件的发生都与宗教有关。如果说每个社会事件都有其特定的持续性,那么宗教的持续性可能是最长的。特别是对持久的思想和文化问题,宗教是其中持续时间最长的内容。各种宗教都与传统相关联,都由该宗教对其创立者的语言和样板的信仰所限定,那就是其追随者一代又一代人不断思考的神圣说教。社会与宗教的关系自然受到了这种情况的多种影响。就政府自身而言,通常也是不会轻易放弃旧有习惯的,因此,甚至那些被说服赞同讨论教会从政府分离出去的自由想法的人,也试图保留旧政体中规范他们臣民们的宗教生活的措施。<sup>②</sup>

① 董小川:《儒家文化与美国基督新教文化》,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249—253页。

② Rene Remond,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Modern Europe*, Translated by Antonia Nevill, Blackwell Publisher, Malden Massachusetts, 1999, p. 7.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在陈述西方国家政府奉行宗教容忍和信仰自由政策的同时,不能仅仅将这种政策看成为西方资产阶级自由的体现,其中某些国家和政府维护和巩固统治的目的也是十分明显的,这在历史上并不是新鲜事。

#### 4. 文化遗产和风俗习惯的积淀

欧美民族国家都是在近代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在这一过程中,宗教在许多国家曾经发挥重要的纽带作用。或者说,现代欧美各国文化的形成都是与宗教信仰和概念不可分割的,各国文化遗产和风俗习惯的积淀既为各国宗教的发展奠定了根基,也为日后宗教信仰多元化保留了空间。

有西方学者认为,欧洲民族国家的出现是3个相联系的集权的过程:“超地方认同和文化的出现——民族;公共统治内强有力的、权威的体制的出现——国家;特定的有组织的生产和消费方式的发展——经济”,这一过程充满了个人主义、民族主义、集权主义,但却与宗教无关。<sup>①</sup>但是,通过欧洲历史的研究我们发现,欧洲民族国家是伴随着宗教改革和文化认同而出现和形成的。也正因为如此,欧洲各个民族国家才各具特色,才把各个民族国家独特的宗教传统留给了后人。所以,现代欧洲民族国家出现和形成的历史中,宗教因素是不可忽略的。

在理解宗教要素与民族主义、种族概念或特殊人种之间相互作用的问题时,19世纪思想家提出的三个相关概念值得特别关注:第一,某个特定民族所选择的思想,包含政治思想、社会思想和宗教思想;第二,关于一个整体民族的复兴或再生的主题,虔信派和卫理公会派把一种集体再生的觉醒隐喻引入到18世纪的新教中,19世纪基督教民族主义者为了解释和发展基督教民族的思想而使用“奋兴(Revival)”这个概念,美国人自称是“上帝的选民”,在德国,人们确信基督教徒和日耳曼人(条顿人的)共存亡的观点,

① Ralph D. Grillo, “Nation” and “State” in Europe: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s*, London, Academic Press, 1980, p. 1.

他们认为,只有通过这种结合,世界历史才能够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上帝真正子孙救赎的历史才能翻开新的一页;第三,是与这两种设想紧密联系的一种新的弥赛亚信仰,在信仰上帝是救世主的同时,还坚信为了整个民族的复兴而出现的新的救世主——民族英雄,这些新领导人有时被说成是摩西,有时又说他像耶稣,那些接受了世俗教育的欧洲人和美国人不但用圣经术语想象政治领导人,而且能在《圣经》中得到解释。<sup>①</sup>例如,法国的贞德被称为圣女,美国的华盛顿被称为摩西,而英国亨利八世在与罗马教皇决裂后则成为英国国教的首领。

就整个欧洲大陆的宗教事务而言,欧洲表现出一个独特而又重要的特点:尽管它不是第一个被传播福音的,但它是唯一一个完全基督教化的大陆。基督教诞生在近东,最早的教会建在亚洲,但后来这些教会像在埃及和北非那些教会一样消失了,淹没在伊斯兰教之中。基督教传播到欧洲并不是很晚,在圣保罗时代,在科林斯(Corinth)和萨洛尼卡(Thessalonica)已有教堂。而且有基督教使徒写给教堂信件为证。在高卢,第一批基督教社区可能早在2世纪在普罗旺斯和罗讷河谷建立。在基督教遭迫害的时代,177年在里昂,已有主教。《米兰敕兰》(313年)使基督教在整个罗马帝国存在,4世纪末,狄奥多西(Theodosius)使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废止了罗马帝国的膜拜,剥夺了异教徒的各种崇拜模式。在不列颠岛屿,基督教到来晚一些,但到6世纪,基督教已遍及合并到罗马帝国的各个领土。在9世纪和10世纪,在欧洲其他地区发生了第二次基督教化的浪潮。大约在1000年左右,波兰、匈牙利、俄罗斯君主皈依基督教,他们在臣民中实行洗礼。随着这些国家加入基督教,欧洲完成了整个大陆的基督教化。尽管这些国家的皈依比第一批接受福音的人们晚些,到如今,欧洲国家信仰基督教的时间都已经在1000年左右,所以,欧洲是最古老的基督

① Peter van Veer Hartmut Lebmman, *Nation and Religion Perspectives on Europe and Asia*,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New Jersey 1999, pp. 6—7.

教大陆。<sup>①</sup>

对于欧洲的某些民族来说,皈依基督教就是他们民族的建立。他们为每个出生的人洗礼,洗礼是人们存在的标志。即使在今天,他们把皈依的时间作为本民族诞生的时间。在匈牙利,每年8月20日庆祝圣史蒂芬节就是为了纪念国家的创立者和民族的诞生。甚至苏维埃领导人也参加了隆重庆祝弗拉基米尔受洗礼1000周年纪念活动,因为弗拉基米尔受洗礼被看作俄罗斯诞生标志。<sup>②</sup>这是民族认同与宗教之间最强有力的纽带之一,这在19世纪一些民族在努力获得自身解放的运动中起到过重要的作用。甚至今天这种认同仍保持着地理政治因素,还是理解欧洲大陆部分地区国际关系的钥匙。对基督教的普遍信仰是欧洲民族认同的一部分。当欧洲向其他大陆传教时,基督教成为欧洲与其他大陆的首要区别。基督教在欧洲大陆留下了它的标志,整个欧洲被众多的白色教堂所覆盖。修道院到处可见,修道士帮助清理和培养这块大陆。以格子的形式划分地域,信仰的标志有交叉点上简陋的十字架,也有巍峨的大教堂和巴西风格的教堂。基督教用它的礼拜仪式日历,在时间上留下了它的印迹。基督教本可能成为整个欧洲团结的象征,把欧洲联结在一起的联结剂,然而,基督教不是使欧洲民族间更近了,而是变成了不和谐的导因。由于基督教分裂成众多的教派,相互竞争,欧洲宗教的分裂终于发生了。第一次分裂随着大陆基督教化的完成接踵而至;它完成了坐落在使徒王坟墓附近的罗马、以彼得继承人为基础的西部教会与认为君士坦丁堡长老为绝对权威的东部教会的分裂。教会分派是罗马帝国分裂的延伸。拜占庭于1453年在土耳其人进攻下陷落后,莫斯科接管并自

① Rene Remond,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Modern Europe*, 1999, p. 17—18.

② 弗拉基米尔,俄语为 Владимир,即弗拉基米尔一世,基辅大公,980年统一从乌克兰到波罗的海的俄罗斯。他一直是个异教徒,当时,拜占廷皇帝巴西尔二世为了镇压人民起义而向他求援,他要求以娶巴西尔的妹妹安娜为妻作为交换条件。大约987年,双方达成协议。弗拉基米尔同意成为基督教徒,令基辅和诺夫哥罗德居民皈依基督教。见《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5年版,第3卷,第155页。

称为第三罗马。拉丁教会与希腊教会的分裂保持至今,成为自东欧剧变以来分裂大陆东部的一个紧张因素。第二次分裂发生时间较近,从16世纪开始。16世纪宗教改革引起分裂,它结束了基督教欧洲的分裂。从那以后,在欧洲几种宗教彼此攻击,自信是真理唯一的保护者。<sup>①</sup>

有西方学者认为,按照宗教信仰来区分,近代欧洲至少可以分为这样四个部分:(1)信仰天主教的欧洲,它构成了一个领土完整、相对紧密、几乎形成了一个连续的集团,这个集团团结在伊比利亚半岛周围,其中包括西班牙(反宗教改革的基地,信仰天主教成为西班牙人的标志)、葡萄牙、整个意大利半岛、法兰西王国(自从《南特敕令》在1685年被废止后,法国以改革而著称的宗教正式被消除)、奥地利属尼德兰(今比利时)、几个瑞士的县、日耳曼世界的西部和东部地区(主要是莱茵地区和巴伐利亚,哈布斯堡世袭王国,大部分匈牙利和波兰共和国);(2)崇尚宗教改革的欧洲,因为它不是同一的,而是几个宗教教派参与的,其重心在大陆的北方,包括英国、北欧各国、大部分瑞士、德国北部地区、波罗的海沿岸国家等等;(3)信仰东正教的欧洲,主要是土耳其的康斯坦丁堡和俄国的莫斯科地区,它覆盖了大陆的东南部,包括希腊等南欧和东南欧国家。但自从土耳其人在15世纪早期涉足欧洲后,曾一直处于异教徒的控制下;(4)信仰伊斯兰教的欧洲,主要是俄国和土耳其占领的一些东欧和中亚地区。从16世纪开始,土耳其人一个又一个地征服了巴尔干半岛和多瑙河流域欧洲,成功地摧毁了基督教王国。土耳其浪潮深深地渗透了中欧,延伸到维也纳城墙,在1683年,对那里的包围是伊斯兰前进的最远的地方。土耳其随后开始退去,一个世纪后,匈牙利获得自由,但塞尔维亚、希腊、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各省都处于土耳其的统治之下。由此,伊斯兰是宗教欧洲的第四组成部分。君主并不寻求改变被征服的人们的信仰,而是让被征服者实行他们自己的宗教,甚至与他们的宗教领袖协商,乐于征集贡品,确保人们的温顺。通过忠于他们的基督

① Rene Remond,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Modern Europe*, pp. 17—19.